

**常德市鼎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22 年财政决算（草案）及**  
**2023 年 1-7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常德市鼎城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鼎城区财政局局长 刘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我区 2022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3 年 1-7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2022 年财政决算（草案）情况**

2022 年，全区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压、降、争、增、保”五字方针和“全力抓收入、大力压支出、倾力保运转、极力推项目”要求，统筹“三保”支出与经济社会发展，财政决算情况基本平稳。

**一、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2022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11 亿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11 亿元，比调整预算增加 1.03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05.4%，比上年增加 2.33 亿元，

增长 13.1%，其中：税收收入 13.48 亿元，比上年增加 1.01 亿元，增长 8.1%；非税收入 6.63 亿元，比上年增加 1.32 亿元，增长 24.86%，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32.97%。

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如下：增值税 2.72 亿元，下降 31.49%，主要是园区外房地产业、园区内机械行业等市场主体不景气；企业所得税 0.73 亿元，下降 36.52%；土地增值税 1.47 亿元，下降 2.65%；契税 6.08 亿元，增长 119.49%，主要是加大平台公司的清欠力度；罚没收入 1.23 亿元，增长 3.36%；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21 亿元，增长 48.61%，主要是加快优质资源的处置力度。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0.22 亿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73 亿元，比调整预算减少 2.98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95.28%，比上年增加 3.51 亿元，增长 6.19%。

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如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 亿元，增长 1.01%；教育支出 9.03 亿元，增长 2.7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7 亿元，增长 28.02%，主要是 2022 年发放了 2021-2022 年 6 月的离退休绩效奖金及兜底等社保支出增长导致；卫生健康支出 7.31 亿元，增长 1.81%；节能环保支出 0.94 亿元，增长 5.62%；城乡社区支出 4.53 亿元，增长 39.81%，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的平台公司政府支出责任支出增长导致；农林水支出 10.22 亿元，增长 7.92%；交通运输支出 2.53 亿元，增长 104.03%，主要是上级补助资金增加导致；住房保障支出 0.3 亿元，下降 59.46%，主要是上级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减少导致。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一是区级预备费。2022 年安排预备费 0.3 亿元，实际支出 0.3 亿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和灾害防治应急管理支出。二是预算调整的其他不可预计支出列支 1.5 亿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4 亿元、城乡社区支出 0.91 亿元（主要是平台公司政府支出责任和 PPP 可行性缺口补贴）、农林水支出 0.18 亿元、困难单位及群体解困、争资争项奖励以及医保扶贫资金平移等支出 0.17 亿元。三是区级“三公”经费。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0.21 亿元，比预算节约 0.06 亿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08 亿元，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0.13 亿元。四是区级结转资金情况。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14.21 亿元，包括结转已上单位指标 2.99 亿元、结转上级专项指标 7.97 亿元、结转 2022 年度奖励工资 0.14 亿元及区级需继续实施的项目支出和非税成本等。

**3.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我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11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1.76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6.81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0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83 亿元，调入资金 5.56 亿元，收入总计 86.07 亿元。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0.22 亿元，加上上解支出 4.9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26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75 亿元，调出资金 0.73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14.21 亿元，支出总计 86.07 亿元，收支平衡。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收入决算情况。**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06 亿

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79 亿元，比调整预算减少 0.5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94.77%，比上年减少 6.56 亿元，下降 42%（主要原因是土地市场不景气导致土地出让收入减少）。

**2.支出决算情况。**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4.28 亿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5.94 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列支 7.66 亿元），比调整预算增加 1.89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15.25%，比上年减少 3.08 亿元，下降 17.74%。

**3.平衡情况。**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06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59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66 亿元，调入资金 0.73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23 亿元，收入总计 19.27 亿元。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4.28 亿元，加上上解支出 0.02 亿元，调出资金 3.98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0.99 亿元，支出总计 19.27 亿元，收支平衡。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969 万元，比调整预算增加 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4 万元，主要是一次性股利股息减少导致。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4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7 万元，收入总计 103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34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96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7 万元，支出总计 1030 万元，收支平衡。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9.75 亿元，支出 8.18 亿元，

当年结余 1.57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 7.97 亿元，年终滚存结余 9.54 亿元。

分险种来看，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81 亿元（其中：保险费 2.48 亿元、财政补贴等 3.33 亿元），支出 5.79 亿元（其中：保险待遇支出 5.63 亿元、其他等支出 0.16 亿元），当年结余 0.02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 0.16 亿元，年终滚存结余 0.18 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73 亿元（其中：保险费 1.78 亿元、财政补贴等 1.95 亿元），支出 2.07 亿元（其中：保险待遇等支出 2.07 亿元），当年结余 1.66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 7.41 亿元，年终滚存结余 9.07 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0.21 亿元（其中：保险费 0.16 亿元、其他等收入 0.05 亿元），支出 0.32 亿元（其中：保险待遇支出 0.15 亿元、其他等支出 0.17 亿元），当年结余 -0.11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 0.4 亿元，年终滚存结余 0.29 亿元。其他险种已由省级或市级统筹管理。

### **（五）政府债务情况**

截止 2022 年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9.99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59.86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9.51 亿元、专项债券 30.35 亿元，控制在债务限额内。

2022 年，上级财政下达我区债券资金 14.47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6.81 亿元（新增一般债券 1.55 亿元、再融资债券 5.26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7.66 亿元。本年偿还债券本金 5.26 亿元，均为一般债券还本。新增一般债券按规定已用于公益性建设项目，新增

专项债券已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智慧停车场建设以及高新区标准化厂房（三期）建设。

## 二、2022年预算执行效果

2022年，我们积极应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贯彻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落实区人大有关审议意见，基本保证了财政平稳运行，促进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1.多措并举促进经济发展。**一是支持各类产业发展。安排资金5.08亿元（含土地出让收入）支持园区产业基础设施配套，推进“五好”园区建设；安排资金0.52亿元促进科技创新、支持工业企业、引导现代服务业、文旅产业等健康发展，涵养培植新型财源。二是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年为372户市场主体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8.06亿元，为实体经济发展减负增能。三是积极开展争资争项。全年到位上级资金37.9亿元，增长16.26%。四是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多渠道筹措资金支持城区道路、老旧小区改造等重点项目建设，基本满足群众出行需求。五是扩大有效投资作用。争取专项债券资金7.66亿元，投向新型城镇化、城乡基础设施以及园区厂房建设等领域，带动扩大有效投资。

**2.精准发力兜牢基本民生。**一是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多方筹集资金0.44亿元用于核酸检测筛查、隔离点及医疗物资保障等。二是不断加大教育投入。按照上级安排进一步规范机关事业单位津补贴，安排资金7.41亿元足额保障教师待遇；安排资金0.78亿元用于补助学校公用经费及改善办学条件；投入资金0.47亿

元支持红云小学、斗姆湖小学、草坪芙蓉学校等新建及改扩建，新增公办学位 3060 个；发放原民办和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乡村中小学教师人才津贴和从教三十年教师补助等 0.12 亿元。三是稳步提升社保水平。安排资金 4.77 亿元用于机关养老保险基金兜底、离退休绩效奖金以及职业年金记实等人员待遇保障；安排资金 1.92 亿元用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标准均按上级要求有所提升；安排资金 1.34 亿元全力保障退役安置及优抚待遇；安排资金 0.3 亿元支持再就业、创业担保贴息及转移就业补贴等创业工作，新增城镇就业 6103 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5476 人。此外，安排资金 0.3 亿元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支持改造老旧小区 16 个、棚户区 474 户。

**3.助推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一是持续巩固脱贫攻坚。安排资金 0.86 亿元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大力支持发展村集体经济。二是保持粮食生产先进。安排耕地地力保护、稻谷目标价格、一次性种粮及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等 2.96 亿元，投入资金 1.07 亿元支持农田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获省政府综合大督查通报表扬。三是高标准建设美丽乡村。筹集资金 0.59 亿元建设以谢家铺、蔡家岗为中心的全域美丽乡村示范片区，村容村貌焕然一新。同时，安排资金 1.29 亿元用于水库除险加固等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安排资金 0.32 亿元提升林业生态修复及发展能力，支持我区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

**4.持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一是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

预算单位基本信息、财政供养人员和预算支出等全部纳入一体化系统管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财务管理等信息化水平进一步规范。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深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预算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所有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两个”全覆盖，对单位整体支出及专项支出实行“三年一评”。三是强化财政监管职能。全面推行信息化评审，实行“三级审核”制度，全年综合审减率达 11.86%；政府采购流程实现全电子化，落实各项采购扶持政策，全年节约财政性资金 0.11 亿元；开展财经秩序专项整治，全面落实过“紧日子”各项措施，加强资产管理，有效提升财政管理规范化水平。

总体来看，2022 年区级财政运行基本平稳，但在财政运行和预算执行中还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三保”等刚性支出增长持续高于地方收入增长，收支矛盾尖锐；债务规模总额较大、债务率较高，债务包袱日益沉重等。对此，我们将积极作为，通过加快发展、严格管理和深化改革加以克服和解决。

### 三、上年度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2021 年，审计工作报告中指出区财政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 4 个问题，其整改情况如下：

**1.关于部门预算存量资金 3206.05 万元使用未及时上报人大备案的问题。**已整改。我们已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报区人大财经委备案，以后会按要求及时报备。

**2.关于规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的问题。**已整改。按审计部门提出的整改要求，我们已于2022年9月6日将收到的常德阳明湖公司和自来水公司上缴收入666万元缴入金库，纳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

**3.超年度结转非税待查收入27.91万元未及时清查处理的问题。**已整改。清理的超年度结转非税待查收入27.91万元，我们已于2022年7月28日缴入金库。今后，对于超年度结转非税待查收入，我们将及时解缴国库，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

**4.关于粮食风险基金专户利息收入未转增本金的问题。**已整改。我们已于2022年8月将粮食风险基金专户利息收入转增本金。今后，我们会及时将粮食风险基金专户利息收入按要求转增本金。

#### **四、区人大常委会决定、决议、意见落实情况**

1.《关于鼎城区2021年度财政决算（草案）和预算执行情况审计的审议意见》（常鼎人常发〔2022〕19号）要求区人民政府要开源节流、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加强风险防控。会后区政府组织相关职能部门认真研究并落实，一是做好新形势下的财政平衡工作。通过夯实财源基础，强化征管手段和力度，统筹优质资产资源处置变现等实现财政增收；采取适当放缓除保工资、保基本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外的其他专项支出进度，保障财政收支平衡；压实争资争项部门责任的同时，加大上级资金整合力度，在分配方案可行的情况下尽可能将整合资金形成财力弥补缺口，

单位新增无来源的支出需求，财政不另行安排资金；另提请区政府高位推动协调高新区结算，并从8月起停拨高新区上级补助，采取用上级补助顶抵上解收入的方式，确保高新区税收基数的留存。二是建立资产有效衔接机制，规范资产处置行为。严禁未经批准私自处置、处理国有资产，通过高效利用、有序处置、有偿使用、积极融资等多渠道、多方式盘活国有资产资源，能用先用、不用可售、不售可租、能融则融，充分发挥各类国有资产资源的效益。三是守住债务底线，防范债务风险。源头管控政府投资项目，新上政府投资项目须明确资金来源，严禁由平台公司融资建设，杜绝新增隐性债务和关注类债务；坚持防化债工作月例会制度，积极配合平台公司与金融机构对接，推进隐性债务“六个一批”工作；同时对于新增债务，及时进行债务标识，严控债务率，规范平台公司融资行为，多措并举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2.《关于鼎城区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及评价结果应用的审议意见》（常鼎人常发〔2022〕1号）要求区人民政府进一步探索事前评估，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绩效评价监督，进一步加快绩效审计转型，进一步提高站位对标对表和进一步注重评价结果应用。会后区政府组织相关职能部门认真研究并落实，一是持续加大对事前绩效评估的试点。于11月底之前完成了2个区级新增重大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提高了预算编制的重大政策和项目决策水平。二是进一步引导和规范第三方评价。对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进行专家点评，继续对区级专项和各预

算单位整体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并对 10 个乡镇的整体支出和 13 个专项进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三是将重大项目、民生项目等的监管和监督作为运行监控的重点。2022 年对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建设工程 PPP 项目、城乡居民医保基金区级配套等专项进行重点评价，并于 11 月份组织了全区绩效目标填报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部门绩效管理效率。四是逐步建立财审预算绩效管理联动机制。实现指标共商、信息共享、成果共用、整改共抓，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逐步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

3.《关于全区科技工作的审议意见》（常鼎人常发〔2022〕12 号）要求区人民政府要适度增加科技经费，建立稳定增长机制，把创新投入作为重要的公共投入和战略性投入。会后区政府组织相关职能部门认真研究并落实，一是足额保障区级科技投入的同时，积极争取上级对我区科技工作的政策与资金支持。其中 2022 年争取上级科技资金 1803 万元，包括：科技企业研发奖补、创新型省份建设等。二是加快科技与金融融合，助力企业科技贷款。全区科技知识价值信用贷风险池资金已达 550 万元，累计为 34 家企业发放贷款 5810 万元。

4.《关于全区林长制工作的审议意见》（常鼎人常发〔2022〕28 号）要求区人民政府要积极落实支持林业发展的相关财政政策，引导社会资金参与投入，加大森林资源保护修复、护林队伍建设、森林资源监测和灾害防控等方面的投入力度，建立稳定的

投入保障机制。会后区政府组织相关职能部门认真研究并落实，一是积极落实林业发展资金。其中 2022 年落实上级林业资金 2497 万元，包括：林业改革发展、林业草原生态保护修复资金等。二是进一步完善区级经费保障。2023 年区级安排林长制专项工作经费 29 万元，统筹安排松材线虫病防治费 27 万元，持续增加对森林资源监测投入力度。三是支持引导外贷等资金投入我区林业恢复发展和可持续建设，提升林业综合治理能力。

## 2023 年 1-7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一、1-7 月财政收支完成情况

**1.收入完成情况。**1-7 月，全区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07 亿元( 税收 3.82 亿元、非税 4.25 亿元 )，占年初预算的 37.15%，同比减少 2.29 亿元，下降 22.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园区外完成 5.52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34.33%，同比减少 2.42 亿元，下降 30.48%；园区内完成 2.55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45.29%，同比增加 0.13 亿元，增长 5.37%。区级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67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4.71%；完成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4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33.33%。

**2.支出完成情况。**1-7 月，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64 亿元，增加 0.51 亿元，增长 1.45%。区级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29 亿元，增长 9.95%。

## 二、财政收支运行形势和问题

**1.收入缺口大。**目前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装备制造业也不及预期，双层因素叠加影响，导致我区上半年的地方财政收入下滑明显，今年要完成年初预算的收入任务压力巨大。一是**税收收入短收风险大。**1-7月全区仅完成地方税收3.82亿元，同比下降50.13%，税务部门预计全年仅能完成地方税收10亿元（考虑退税因素后预计的报表完成数为8亿元）。而2023年预算的地方税收收入14.55亿元是以2022年报表完成数作为基数按8%增长预安排的，并未剔除挖潜历年老欠一次性税收，故税收短收风险很大。二是**河砂收入入库难度大。**目前全年时间已过半，而澧水河道采砂总规仍未获批，今年河砂正式开采的时间十分有限，澧水河砂收入入库仍存较大风险。三是**国土资源收入实现有难度。**1-7月区级国土出让收入仅完成1.09亿元，大部分为收老欠或无收益的零星划拨用地收入入库。同时，我区仍有大量存量房及批而未供或供而未建土地有待消化，去库存消化周期达23个月，导致房企普遍拿地意愿不高，市场化土地成交难度大。另郑湾矿和落子山矿虽已具备在省自然事务中心挂牌的条件，但由于暂无摘牌意向者故无法实现挂牌交易；而南方水泥有意向摘牌的董家嘴矿须加快前期工作早日挂牌出让，若这些矿山收益能实现今年入库的话，一定程度上可弥补土地收入短收。四是**收入质量大幅下滑。**年初预算安排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72亿元，其中：一般非税收入安排7.16亿元，非税占比32.97%，但截至7月底

已完成一般非税收入 4.25 亿元，非税收入占比达 52.66%。后续若加上河砂收入 4.5 亿元、预算单位正常非税收入 1 亿元以及其他特许经营权出让收入等初步预计一般非税收入报表完成数将超 12 亿元（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约 20 亿元<8+12>），非税占比将达 60%，收入质量将大幅下滑。

**2.平衡难度大。一是新增支出需求巨大。**根据上半年的执行情况结合年初预算安排，区财政现对 1-7 月已发生的超预算支出、下半年必须安排的刚性支出和区委区政府会议明确需新增安排支出进行梳理，初步预计还有 17.57 亿元的新增支出需求，其中：  
①1-7 月已发生的超预算支出 2.16 亿元，主要是：政府支出责任 0.84 亿元、PPP 可行性缺口补贴 0.48 亿元、四医院建设 0.2 亿元以及基层卫生单位解困资金 0.15 亿元等；  
②后段必须安排的刚性支出 5.55 亿元，主要是：PPP 项目政府支出责任缺口 2.64 亿元，疫情防控结算、医疗救助、低保特困等基本民生支出缺口 1.4 亿元，机关社保兜底、职业年金记实、一次性抚恤安葬费等人员支出缺口 0.45 亿元以及新购商品房契税财政补贴、2022-2023 年政策性粮食挂账利息缺口 0.5 亿元等。  
③区委区政府会议明确需新增的支出项目 9.86 亿元，主要是：按经责审计整改要求 2023 年隐债化解缺口约需 4.88 亿元，交通、住建等部门路网市政建设缺口 1.62 亿元等。  
**二是财政运行难度空前。**从 1-7 月执行情况来看，财政运行举步维艰，为兜牢“三保”底线和保障相关重点支出，财政不得不用腾挪上级资金、延缓区级专项

支出进度和争取市级超调库款等方式缓解收支矛盾。但从目前的收入完成情况来看，税收、河砂、国土等收入均有短收风险，且暂无新增收入来源，再加上后段新增的支出需求，区财政运行面临前所未有的压力。

**3.库款调度难。**今年以来，我区的库款保障系数长期处于仅能保基本工资和基本运转的低水平，主要是因为上半年的收入入库远低于序时进度，而大部分刚性支出又要序时拨付，上半年的库款主要靠腾挪上级专项或争取市级超调资金来维持。目前，市政府已出台规定：从今年7月起收紧对市辖区的库款调度额度，同时还要求逐步收回以前年度超调库款，导致下半年我区库款几无腾挪空间。

**4.偿债压力大。**2021年6月末政府债务余额41.34亿元，当年需安排债券还本付息及PPP支出责任共4.04亿元；2022年6月末政府债务余额57.95亿元，当年需安排债券还本付息及PPP支出责任共4.54亿元。2023年6月末政府债务余额59.95亿元，当年需安排债券还本付息及PPP支出责任共6.11亿元（今年首次偿还土储债本金）。从这三年的情况来看，政府债务余额不断增长，需安排的支出越来越大，财政偿债压力越来越重。

### 三、完成全年财政预算目标的措施

#### 1.坚决压实收入责任

将年初收入任务压实到部门、到领导，分解到月、到周，按照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时间清单，高频调度、高压推进，不讲

条件、不打折扣。同时，强化财源税源培植，大力挖潜本地资产资源，加大砂石开采、资源资产盘活变现力度，统筹做好园区内外收入均衡、足额入库，确保年初任务不留缺口。

## **2.强化部门争资争项**

各部门须做好争资争项前期准备和基础工作，确保争资争项取得实效，同时将上级政策补助与区级发展投入合理统筹整合；另外各单位新增支出一律从本单位争资争项资金中统筹解决，本级财政不新增无预算超预算支出。

## **3.严控支出保障基本**

进一步压实过“紧日子”的各项措施，在新增财力不确定的情况下，先保障人员和基本运转支出，严控其他专项支出；考虑财政可承受能力，对未明确资金来源的项目坚决不评审、不开工、不采购；严格执行预算单位不能向非支出责任单位拨款以及各单位商品和服务支出在上年执行数上压减 10%的要求，全力兜牢兜实我区“三保”底线。

## **4.强化库款保障能力**

严格执行上级财政收支管理规定，一是严禁违规动用国库库款，国库库款必须按照预算安排拨付，严禁违规新增财政“暂付款”，不得违规对平台公司、企业等非预算单位借款；二是严禁违规开立实有资金账户，特别是严禁预算单位和临时指挥机构新开设实有资金账户；三是大力清收往来资金，保障我区库款水平维持在上级规定的合理区间内。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当前经济形势复杂严峻，财政平稳运行的难度空前。对此，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紧紧围绕全年目标任务，迎难而上，担当作为，为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有序发展贡献力量。

附表1:

## 2022年鼎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 亿元

预算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比上年增长%	为预算的%	2022年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比上年增长%
	2021年 决算数	2022年 预算数	2022年 决算数	为预算的%	比上年增长%				预算科目	2021年 决算数	2022年 预算数	2022年 决算数	为预算的%	
一、税收收入	12.47	13.33	13.48	101.13	8.10				5.94	6.25	6.00	96.00	1.01	
其中: 增值税	3.97	4.00	2.72	68.00	-31.49				0.25	0.25	0.13	52.00	-48.00	
企业所得税	1.15	1.05	0.73	69.52	-36.52				1.99	2.00	2.76	138.00	38.69	
个人所得税	0.32	0.40	0.24	60.00	-25.00				8.79	8.77	9.03	102.96	2.73	
资源税	0.04	0.11	0.03	27.27	-25.00				1.52	0.99	1.53	154.55	0.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0.61	0.61	0.38	62.30	-37.70				0.48	0.59	0.56	94.92	16.67	
房产税	0.62	0.72	0.72	100.00	16.13				8.10	8.47	10.37	122.43	28.02	
印花税	0.42	0.50	0.24	48.00	-42.86				7.18	6.99	7.31	104.58	1.81	
城镇土地使用税	0.47	0.55	0.44	80.00	-6.38				0.89	1.33	0.94	70.68	5.62	
土地增值税	1.51	1.50	1.47	98.00	-2.65				3.24	3.32	4.53	136.45	39.81	
车船税	0.12	0.13	0.23	176.92	91.67				9.47	10.06	10.22	101.59	7.92	
耕地占用税	0.46	0.55	0.19	34.55	-58.70				1.24	1.38	2.53	183.33	104.03	
契税	2.77	3.20	6.08	190.00	119.49				2.51	0.84	1.46	173.81	-41.83	
环境保护税	0.01	0.01	0.01	100.00					0.35	0.33	0.19	57.58	-45.71	
其他税收收入									0.02	0.07	0.01	14.29	-50.00	



附表2:

## 2022年鼎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亿元

预算科目	金额	预算科目	金额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5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支出	5.09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0.39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收入	0.16	彩票公益金相关支出	0.16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其他政府性基金相关支出	8.11
		债务付息支出	0.92
<b>收入合计</b>	<b>9.06</b>	<b>支出合计</b>	<b>14.28</b>
上年结转	1.23	上解上级支出	0.02
上级补助收入	0.59	调出资金	3.98
债务转贷收入	7.66	债务还本支出	
调入资金	0.73	结转下年	0.99
<b>收入总计</b>	<b>19.27</b>	<b>支出总计</b>	<b>19.27</b>

附表3:

## 2022年鼎城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金 额
一、利润收入	769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股利、股息收入	200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
三、产权转让收入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4
四、清算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	
<b>收入合计</b>	<b>969</b>	<b>支出合计</b>	<b>34</b>
上级补助收入	24	上解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3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969
		结转下年	27
<b>收入总计</b>	<b>1030</b>	<b>支出总计</b>	<b>1030</b>

附表4:

## 2022年鼎城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 亿元

项 目	合 计	机关事业单位 养老保险 基金	企业职工 基本养老 保险基金 (省级统筹)	城乡居民 基本养老 保险基金	职工基本医疗 (含生育保 险) 保险基金 (市级统筹)	城乡居民 基本医疗 保险基金 (市级统筹)	工 伤 保险基金 (市级统筹)	业 失 保 险 基 金
<b>一、收入</b>	<b>9.75</b>	<b>5.81</b>		<b>3.73</b>				<b>0.21</b>
其中: 社会保险费收入	4.42	2.48		1.78				0.16
财政补贴收入	5.01	3.10		1.91				
利息收入	0.03			0.03				
转移收入	0.23	0.23						
其他收入	0.01			0.01				
<b>二、支出</b>	<b>8.18</b>	<b>5.79</b>		<b>2.07</b>				<b>0.32</b>
其中: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7.85	5.63		2.07				0.15
转移支出	0.12	0.12						
其他支出	0.13	0.04						0.09
<b>三、本年收支结余</b>	<b>1.57</b>	<b>0.02</b>		<b>1.66</b>				<b>-0.11</b>
<b>四、上年结余</b>	<b>7.97</b>	<b>0.16</b>		<b>7.41</b>				<b>0.40</b>
<b>五、年末滚存结余</b>	<b>9.54</b>	<b>0.18</b>		<b>9.07</b>				<b>0.29</b>